

日本高等专门学校的现状与改革动向

陈武元*

一、日本高等专门学校创办的经过与其制度的变迁

日本高等专门学校(以下简称高专)是接收初中毕业生实施重视实际操作的五年一贯制教育、培养富有主见的应用型技术人员的高等教育机构。1962年创办以来,其教育效果受到日本产业界的高度评价。

创办初期,以国立为主的工业高专发展较为迅速,此后,根据日本社会与经济发展的需要,于1967年创办商船高专,1971年创办电波工业高专。除此之外,高专为了适应科学技术的发展以及产业结构的变化,有步骤地进行学科重组或新办学科。截止1997年5月,有高专62所,在校生56294人。1976年,以主要接收高专毕业生的技术科学大学在长冈、丰桥设立,大大开辟了高专毕业生进一步深造的渠道。

此后为了适应科学技术的迅速发展以及终

表1 日本高等专门学校数、入学人数与在校生数的变化(1980~1997年)

类别 年	高专数	入学人数	在校生数	类别 年	高专数	入学人数	在校生数
1980	62	9729	46348	1989	62	10986	51966
1981	62	9764	46468	1990	62	11127	52930
1982	62	9814	46909	1991	63	11191	53698
1983	62	9985	47245	1992	62	11300	54786
1984	62	9968	47527	1993	62	11240	55453
1985	62	10207	48288	1994	62	11175	55938
1986	62	10432	49174	1995	62	11313	56234
1987	62	10439	50078	1996	62	11269	56396
1988	62	10824	50934	1997	62	11277	56294

资料来源:根据文部省《文部统计要览》(1998年版)编制而成

身学习社会的变化,1991年2月日本大学审议会咨询报告就如下几方面提出建议:1 扩大学科范围,使其能够设立工业、商船以外的学科;2 设立专攻科(相当于大学本科水平)制度,以便给高专毕业生提供更高层次的教育机会;3 高专设置基准纲要化与弹性化,废除对高专授课科目的有关规定,引进自我检查与评价体系等,使高专能够自主地设置课程;4 对高专毕业生授予准学士学位。日本文部省接受大学审议会提出的建议,于同年对《学校教育法》《高等专门学校设置基准》进行了修改,这是高专自创办以来文部省对其制度进行最大幅度修改的一次。

二、高等专门学校的现状

截止到目前为止,高专有国立54所,公立5所,私立3所。1997年入学人数11277人,在校生数56294人。1980~1997年高专数、入学人数与在校生数的变化情况如表1所示。

由于1991年高专制度的修改,使得高专已能够设立工业、商船以外的学科,1996年已有4所高专设立了新学科。从不同学科的入学人数的比例看,机械类等工科约占97%,其中由于时代与社会的要求,通过学科重组,增加了信息类。高专入学竞争率尽管处在15岁人口减少的时期,但是近几年报考人数还是高过招生数2倍多。与此同时,为了谋求高中毕业生出路选择的多样化,对希望插班高专的工业高中或普通高中毕业生也

打开了门户,1996年约370人在高专插班学习。

高专毕业生作为应用型技术人员,一直受到产业界的高度评价。尽管近几年由于日本经济的不景气,但1996年3月对高专毕业生的需求率仍高过其毕业生数约7倍。与大学及短大相比,高专一直保持着非常高的就业率。表2显示1990~1995年高专毕业生出路情况的变化

表2 日本高等专门学校毕业生出路情况的变化(1990~1995年)

年 度 类 别	1990年度	1991年度	1992年度	1993年度	1994年度	1995年度
毕业生数	9257人	9280人	9574人	9898人	10189人	10175人
就业人数	7792人	7696人	7685人	7537人	7553人	7303人
需求率	23.9倍	24.9倍	20.8倍	12.0倍	7.1倍	6.8倍
升学人数	1286	1363人	1649人	1961人	2178人	2481人
升学率	13.9%	14.7%	17.2%	19.8%	21.4%	24.4%

资料来源:根据《学校基本调查》编制而成

从毕业生的出路情况看,1995年度约72%的学生选择就业,约24%的学生选择进一步深造,选择进一步深造的毕业生数的比例逐年有增加的趋势。

由于1991年制度的修改,高专已可设立专攻科。1996年已有16所国立高专设立了专攻科,1997年又有3所设立了专攻科,公立高专只有1所设立了专攻科。专攻科从1993年度(1994年3月)开始培养出了第一届毕业生,获得学位授予机构认定的专攻科毕业生经过该学位授予机构的审查,可获学士学位。高专的全部专攻科均获得该学位授予机构的认定。另外,1995年度(1996年3月)专攻科毕业生中升入大学研究生院的约为24%。

三、高等专门学校实施教育改革的途径

1. 自我检查与评价的现状。1995年实施

自我检查与评价的高专占90.3%,达56所。实施结果形成报告书的达54所,占87.1%。公开发表自我检查与评价结果的占82.3%,达51所。今后高专将定期实施自我检查与评价,充实自我检查与评价项目的内容,并积极地在校内外公开发表其评价结果。

2 课程改革。由于高等专门学校设置基准废除了高专授课科目例示的规定,所有高专都正在制定并实施其各自独特的课程。今后高专还将不断地改善课程以适应社会的需要。

3 制定授课计划。授课计划就是具体记载各授课科目的目标、授课概要、每次授课内容、教材、参考书以及成绩评定的方法等内容的计划书。通过制定并公布授课计划,让学生事先了解授课内容,促使学生能积极地参加听课。1995年制定授课计划的高专占93.5%,达58所。今后高专还将通过授课计划的制定,更加努力充实教育指导和授课内容。

4 在班级编排上下功夫。高专按规定每个班级为 40 人,但是在教学需要的情况下,不同学科的学生可以编成一个班级,所以有些高专已通过混合班级和少人数班级的编排以达到更好的教育效果。1995 年实施混合班级编排的高专有 20 所,占 32.3%,另外,实施少人数班级编排的高专有 7 所,占 11.3%。今后从构筑学生之间更广泛的人际交流的角度考虑,将更积极地实施这些做法。

5 推进国际化。① 在外语教育方面下功夫。高专毕业生的英语水平较低,加上由于企业活动等国际化,英语的应用能力对技术人员来说是不可缺少的,所以实施重视外语交际等充实外语教育的措施便显得尤为重要。为此,大多数高专都积极聘用外教及实施英语水平测试之学分认定,努力实施外语教育。聘用外教的高专 1995 年度为 55 所,占 88.7%。在高专以外的教育场所修习英语也被以允许作为高专的学分,所以通过英语水平测试等来进行学分认定的高专 1995 年度为 29 所,占 46.8%。② 接收外国留学生。高专 1996 年度接收了来自 22 个国家 446 名外国留学生,今后还将继续扩大接收外国留学生的规模。几乎所有的国立高专都确保了男留学生能够住进学生宿舍,但是到目前为止,还不能完全保证女留学生能够住进学生宿舍。因此今后在女学生宿舍的新建或改建时,将充分考虑女留学生的要求,完善接受外国留学生体制。③ 技术教育合作。国立高专与国际合作事业团体一道,在对发展中国家的技术教育方面进行了合作。截止到目前为止,高

专已与菲律宾、印尼、泰国等国的高等教育机构进行了合作。1997 年 4 月开始实施与沙特的技术教育合作。

6 向社会传播信息。关于高专的信息传播,除以往通过机器人比赛、程序设计比赛等全国性的比赛项目进行外,以国立高专协会为中心还制作并散发各种宣传小册子、录像带等,努力做好宣传工作。今后除继续做好这些工作外,还将通过公开发表自我检查与评价报告书或研究纪要等方式,进行更为积极的信息传播。

三、今后的改革动向

作为培养应用型技术人员的高专,将适应产业结构的变化以及科学技术的发展,适应终身学习社会的发展,向社会更加开放。

从适应产业结构变化等的观点看,通过对课程设置的重新研究,学科的新办或重组以及专攻科的设置等,努力充实教育内容,以适应产业界对人才培养的要求。

从学校制度多元化发展的观点看,将进一步加强专攻科修完后升大学研究生院,或插班进大学三年级,或扩大接收高中毕业生的规模等。

此外,通过举办公开讲座和接收科目履修生等方式,加强与区域社会的密切关系,以主动适应社会人士更新教育及终身教育的要求。高专还将进一步加强与产业界的共同研究,或接受企业的委托研究。□